

证券代码：600673

证券简称：东阳光

编号：临 2023-57 号

##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3年8月25日，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对董事会议案发表了意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（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。

全体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（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上发布的《东阳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临 2023-59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6日